

# 兴隆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17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县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

兴隆县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高翠英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作兴隆县 2017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收入完成情况

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90130 万元，占调整预算 90090 万元的 100%，同比增长 15.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0710 万元，占调整预算 50681 万元的 100.1%，同比增长 10.9%。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29607 万元，占调整预算 147450 万元的 87.9%，同比增长 305.3%。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9495 万元，占年初预算 87128 万元的 79.8%，同比增长 71.1%。

## 二、支出完成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1475 万元，占调整预算 200359 万元的 120.5%，同比增长 23.9%。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3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4.8%，同比增长 26.6%。
- 2、国防支出 16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7%，同比增长 16.8%。
- 3、公共安全支出 976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5.3%，同比增长 15.8%。
- 4、教育支出 4437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1%，同比下降 1.1%。
- 5、科学技术支出 66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7.3%，同比增长 8.3%。
- 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1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57.9%，同比增长 71.8%。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4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21.2%，同比增长 30.9%。
-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46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14%，同比增长 37.9%。
- 9、节能环保支出 712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85%，同比下降 21.4%。
- 10、城乡社区支出 86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9%，同比下降 29.1%。
- 11、农林水支出 3243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27%，同比增长 36.9%。
- 12、交通运输支出 1053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31.1%，同

比下降 26.8%。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3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9%，同比增长 31.3%。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4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50.3%，同比增长 71.8%。

15、金融支出 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50%。

16、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677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258.6%，同比增长 2176.4%。

17、住房保障支出 1520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212%，同比增长 75.4%。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3.5%，同比下降 9.2%。

19、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317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6.4%，同比增长 47.6%。

20、其他支出 14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8%，同比下降 76.5%。

##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3775 万元，占调整预算 147450 万元的 83.9%，同比增长 437.5%。

1、城乡社区支出 12356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4.1%，同比增长 443.6%。

2、其他支出 21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35.2%，同比下降 28.2%。

## **(三)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150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0.6%，同比增长 25.8%。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114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3%，同比增长 21.4%。

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48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1.5%，同比增长 14.6%。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72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2.9%。

4、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8252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3.8%，同比增长 0.2%。

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437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7.9%，同比下降 2.8%。

6、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552 万元，占年初预算 127.5%，同比增长 37.3%。

### 三、2017 年全县财政决算收支平衡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收入总计 256029 万元，其中：

1、上年结转 3824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710 万元

3、返还性收入 13511 万元

4、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07056 万元

5、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0092 万元

6、新增一般政府债券收入 8000 万元

7、调入资金（政府性基金）22836 万元

支出总计 246823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475 万元

2、上解支出 53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9206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57535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2960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2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251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46611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23775 万元，调出资金 22836 万元。

政府性基金结转下年支出 10924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694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6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845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计 61505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58079 万元，上解支出 3426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7990 万元，累计结余 44706 万元。

## **四、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按照预算法及国务院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大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缓解财政支出压力。

全年盘活 2016 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15213 万元，统筹用于全县急需支出，其中：用于人员支出 692 万元，用于农林水、社保、环保、交通、国土、卫生、文化等重点领域支出 14521 万元。

##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17 年，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 181900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 169871 万元、政府或有债务 12029 万元，政府债务规模严格控制在批复的 191320 万元债务限额内。本年新增债务 33100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8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 25100 万元，本年偿还债务 1571 万元。全年争取到位置换债券资金 474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002 万元、专项债券 739 万元。置换的存量政府债务主要是：交通局京建线、北北线道路建设 3277 万元；乡镇政府工程欠款 523 万元；卫计局设备款 323 万元。

## 六、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和县政协的关心指导下，认真执行县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等问题，深入推进财政绩效预算管理改革，重点保障基本民生支出，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以赴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为全县经济社会的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 **（一）挖掘潜力实现财政收入增长**

2017年，财税部门不断加强部门联动，深入挖掘收入潜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一是强化税源监控。加强对企业的税源监控和跟踪管理，及时掌握零散税源和一次性税源信息，全县一次性税源贡献税收12400万元。二是开展纳税清查活动。通过集中开展专项税收检查，查找税收征管漏洞，全年查补税款1100万元。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依托非税收入征缴平台，加大非税收入征收力度，努力做到应收尽收。四是依法有序推进政府土地出让。国土、乡镇及有关部门协调配合，加大土地收储、审批及出让力度，全年土地出让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

## **（二）统筹财力保障民生政策落实**

1. **提高公职人员待遇。**2017年，继续全面落实上级各项工资政策，在2016年执行的工资标准基础上，筹集资金6100万元，落实了物业费补贴及公务员通讯费补贴政策，同时提高了取暖补贴发放标准。

2. **全力保障脱贫攻坚。**2017年，持续加大扶贫领域投入力度，整合资金24098万元，用于扶贫开发；筹集资金35791万元，用于支持易地扶贫搬迁，保障了脱贫攻坚工作顺利实施。

3. **全面落实惠民政策。**筹集资金20150万元，提高了城乡低保标准，落实了优抚和社会救助政策，发放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安排资金1431万元，保障了在校学生助学金、寄宿生生

活补贴、困难补助，落实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政策。投入资金 2397 万元，发放了退耕还林、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移民直补等各项涉农补贴。

**4. 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一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小学、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分别达到 685 元、885 元；安排资金 750 万元，保障县一中正常运转；统筹资金 6741 万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二是提高卫生和健康事业保障水平。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分别提高到每人每年 450 元、50 元；筹集资金 6069 万元，确保公立医院改革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支出需要；三是注重科技文化投入。安排资金 668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研究、科技培训和科普推广；安排资金 1050 万元，用于旅游宣传、文化产业建设。四是保障村级组织运行。安排资金 2842 万元，落实村干部工资，村均经费达到 9.8 万元。

### **（三）发挥职能支持经济社会发展**

**1. 争取资金提高财政保障能力。**2017 年，共争取到位上级资金 203963 万元，同比增长 36.5%，其中争取到位新增债券 33100 万元，用于重点项目建设。特别是争取到位重点生态功能区、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调资转移支付、过渡性补助、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补助等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66611 万元，提高了财政保障水平。

**2. 筹集资金保障重点领域支出。**2017 年，筹集资金 45949



万元，保障高铁新区、李扬线、112线改建、西出口、教育园区等发展性支出需要。统筹资金23681万元，支持旅发大会沿线美化绿化、美丽乡村建设、山水林田湖生态修复、潘家口水库生态治理、土地治理等重点工作开展。

**3. 落实政策优化企业发展环境。**以“放管服”为契机，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等优惠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特别是全面落实对小微企业减免税和其他扶持政策，支持企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2017年，安排扶持企业资金3508万元，为企业减免税费2663万元。

#### **（四）强化绩效深入推进财税改革**

**一是**深化绩效预算改革。依托财政一体化平台，把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执行、决算全过程，以绩效预算为引领，硬化预算约束，细化预算项目，加快预算执行，规范预算公开。**二是**防范财政金融风险。全面清理违规举债事项，规范融资平台融资行为，制定化解债务风险预案，建立了规范的债务管理机制。**三是**提高资金支付效率。对接财政一体化平台和银行自助柜面，实现“财政—银行—预算单位”互联互通，提高了财政资金支付效率。**四是**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营改增”、资源税从价计征、开征水资源税等税制改革，做好环保税开征前期工作。**五是**转变财政投入方式。谋划城乡卫生政府购买服务、污水处理PPP项目，充分放大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六是**继续加强政府采购和财政评审工作力度。全年累计进行政府采购134次，采购金额

12538 万元，节约资金 1051 万元，节约率 8.3%；评审财政投资项目 116 个，送审资金 134275 万元，审减资金 15722 万元、审减率 11.7%。**七是**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加大对财政财务人员素质教育力度，对省财政厅出台的“两个规程”进行了全面培训，提升了财政财务基础工作水平；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力度，建立了完善的财政财务管理体系。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7 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预算执行效果较好，财政运行基本平稳，为全县经济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保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中存在的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收支矛盾愈加突出，专项资金支出进度较慢，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国有资产管理亟待加强等。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挖掘潜力，加强监管，注重绩效，逐步加以解决。